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 函

地址：231753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一段45  
巷5號6樓  
承辦人：郭芳慈  
電話：(02)8195-3153  
傳真：(02)8911-6197  
電子信箱：fang@ia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農水管字第112604517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文 (112作業指引-1121221版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署修正「推廣管路灌溉設施作業指引」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署召開112年度推廣管路灌溉設施第3次工作檢討會議紀錄續辦。
- 二、旨揭作業指引包含修正後受理農民申請「推廣管路灌溉設施計畫」之相關表單文件及行政處分通稿並請於113年1月1日起使用。
- 三、隨函檢附「推廣管路灌溉設施作業指引」電子檔，紙本另行寄送。

正本：本署各管理處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

副本：本署農田水利管理組



農業局 1121222



\*11233987500\*